

##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完成收购广东广物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交易概述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1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广东广物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》。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且不超过人民币 1,466.85 万元（含）受让广东省物资产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东物产”）所持有的广东广物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物供应链”）48.7% 股权（在广物供应链面向其管理层实施增资扩股完成后，最终持有广物供应链 38% 股权），并授权管理层签署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等有关后续事宜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广物供应链为公司参股公司，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。详见 2015 年 1 月 6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01）及《关于收购广东广物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02）。

#### 二、交易进展情况

##### （一）标的股权交易情况

根据有关规定，广东物产于 2014 年 11 月 21 日就转让所持有的广物供应链 48.7% 股权向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申请公开挂牌交易（项目编号为 G314GD1000226），挂牌价格为人民币 1,466.85 万元，挂牌起始日 2014 年 12 月 10 日，挂牌期满日 2015 年 1 月 7 日。截止挂牌转让期满，根据《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》和《广东省企业国有集体产权交易暂行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确认本

公司为唯一符合受让条件的受让方。

2015年1月15日,公司与广东物产通过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在广州市签订《产权交易合同》,以挂牌价格人民币 1,466.85 万元受让广东物产所持有的广物供应链 48.7%股权。公司已按合同约定支付上述交易款项,该合同履行完毕。

南方联合产权交易中心于 2015 年 2 月 4 日就转让标的为“广东广物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8.7%股权”的产权交易出具了《产权交易凭证》(编号: 20150127140102),认为:“经审核,本项目的交易主体、标的和交易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特出具此产权交易凭证。”

## (二) 标的公司增资情况

公司按《产权交易合同》支付交易款项后,广物供应链实施增资扩股,增资额为人民币 845 万元,由广州泊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(广物供应链管理层持有的公司)以人民币 849.54 万元全额认购,溢价部分作为广物供应链的资本公积金。

上述增资扩股方案已于日前实施完成,广物供应链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,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3,845 万元,广东物资集团公司和本公司的出资额不变,持股比例相应分别调减至 40%、38%,具体的股权结构如下: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比例
1	广东物资集团公司	40%
2	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	38%
3	广州泊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22%

## (三) 标的公司工商登记手续办理情况

日前,公司收到广物供应链的通知,其已于近日办理完成相关工商登记变更备案手续,取得了由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(注册号: 440101000225437),相关信息如下:

- 1、公司名称: 广东广物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
- 2、公司类型: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- 3、住所: 广州市越秀区北较场横路 12 号 19 层
- 4、法定代表人: 欧镇武

5、注册资本：叁仟捌佰肆拾伍万元整

6、成立日期：2013年2月5日

7、营业期限：2013年2月5日至长期

8、经营范围：供应链管理；企业自有资金投资；资产管理（不含许可审批项目）；商品零售贸易（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）；商品批发贸易（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）；货物进出口（专营专控商品除外）；技术进出口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二月七日